

犯罪嫌疑人一句供述“牵”出3个假警察 在银行门口导演“现场抓捕”，数罪并罚

《扬子晚报》扬检宣 林倩雯 陈咏

“警察！不许动！”深夜银行门口，一取钱男子刚走出来，路边停着的轿车内就冲出三名男子，一边迅速控制住“取钱男”，一边将其“押”上了车。躲在一旁监视取钱的犯罪同伙目睹抓捕的全过程，心惊胆战。

谁能想到，“便衣警察现场抓捕”竟是一出闹剧！

9月12日，记者从江苏扬州检方了解到一起“黑吃黑”案件。

同伙在取钱时被“警察”抓走了

高邮市检察院最近办理了一起掩饰、隐瞒犯罪所得案件。该案中，犯罪嫌疑人大多是为上游犯罪提供银行账户，赃款进入银行账户，他们将这些钱立即取出，再根据指示交给相应人员，或者转入其它渠道。这本是一起屡见不鲜的案件，检察官审查该案卷宗时，犯罪嫌疑人刘某的一句供述引起了承办人的注意：“我知道这事不能做，因为去年有一次我看到同伙在取钱的时候被警察抓走了。”

被警察带走的这名同伙为王某。2022年夏天的一个晚上，王某接到上游指示前往银行取钱，取完钱刚出银行大门，就被埋伏在门口的三名警察带走了。刘某称，因为怕王某将钱款独吞，每次他都会和

同伴监视王某，没想到那天亲眼看见王某被警察带走。

王某被抓，但卷宗里并无相关信息，难道是被其它地区的警察抓走了？王某到案后，承认了自己帮助他人转移赃款的犯罪事实，但提到2022年夏天被警方带走的细节时，却始终支支吾吾。王某的反常表现，让办案人员心里有了问号。

“这些钱既然来路不正，为啥不能据为己有？”

根据时间、地点、取钱银行等信息，办案人员调取了王某在银行门口被警方带走的监控画面。画面中显示，王某取完钱刚走出来，门口停着的一辆白色轿车上便下来三名男子，他们迅速将王某控制住，并将其带上车，驶离现场。查询将王某带走的车辆信息时，办案人员惊讶地发现，这辆车竟登记在

一个有吸毒前科的人员名下。警方抓捕犯罪嫌疑人，会用这样的车吗？办案人员明白了，这是王某自编自导的苦情戏！

在证据面前，王某不得不坦白：在银行门口的那一出“戏”，是自己自导自演的。王某交代，此前自己在他人的指示下取过几次赃款，每一次取钱，会得到几百元好处费。他心里清楚得很，这些钱来路不正，既然不正，为啥不能据为己有？他觉得，即便钱被自己吞了，让自己取钱的人也不可能去报警。不过，每次取钱，都有人在银行门口监视他，钱一取到就要立马交出去。那么，怎么才能既把钱占为己有，又摆脱那些人的控制呢？

银行门口 自导自演一出“戏”

2022年7月的一个晚上，王某又接到

了取钱的通知。经过苦思冥想，他找到了自己的几个老乡，让他们陪自己演一场戏。几人约定，王某前往银行取钱，另外三人坐在车里等。钱到手后，王某便发信息给他们准备行动。等到王某走出银行，三人就冒充警察上前制服王某并将其带走，抓捕时“警察，不许动”这几个字一定要清晰响亮。这样，即便有人在一旁监视，也会认为王某被警察抓走了，不会再找他要点这笔钱。

就这样，按照他们设定的剧情，王某一走出银行门，便发生了“被抓捕”的场面。这一幕看呆了在一旁监视着的刘某。在车里平复了几分钟后，刘某才离开现场，之后也没敢再主动联系王某。而另一边的车上，王某揉着自己的手腕，向同伴抱怨道：“你们演得太像了，把我手都搞疼了。”说完，就将刚取出来的1万多元分了赃。几天后，王某还给刘某发了一条短信：“我取钱被警察抓了，刚刚取保出来。”此时的刘某无暇顾及王某，因为王某被“警察”带走后没几天，他也落网了。

近日，法院开庭审理此案，以掩饰、隐瞒犯罪所得罪和盗窃罪对王某数罪并罚，判处有期徒刑9个月，并处罚金1万2千元。王某的三名老乡同伙，也均因盗窃罪被判处刑罚。

高速公路施工噪声致附近的养殖孔雀产蛋率下降

法院：四建设单位连带赔偿65万元

《人民法院报》周瑞平 刘静雅 沙娟娟

高速公路工程施工爆破、挖掘产生的噪声导致附近一家生态养殖公司养殖的孔雀出现不进食、产蛋率下降等异常情况。养殖公司迫于无奈将孔雀全部低价出售后，将建设单位告上法庭索要赔偿。近日，安徽省芜湖市中级人民法院对这起噪声污染纠纷案作出终审判决，作为被告的四家工程建设单位连带赔偿原告各项经济损失65万元。

施工期间和施工后 孔雀产蛋率、孵化率下降

法院经审理查明，安徽某交通控股公司、北京某城建道桥建设公司、安徽某公路桥梁工程公司和安徽某爆破工程公司分别为案涉高速公路工程一隧道段的发包人、承包人、分包人和劳务分包人。2018年11月至2019年3月，分包人和劳务分包人在未经批准开工的情况下，就案涉工程隧道段进行爆破、挖掘施工。施工期间和施工后，距离施工地点约500米的某生态养殖公司养殖的孔雀出现不进食、精神萎靡等异常现象，产蛋率、孵化率下降。生态养殖公司为此多次要求四被告解决噪声问题，但均被以各种理由推脱，后迫于无奈将养殖的孔雀全部低价销售。

经检测和鉴定，案涉施工行为与孔雀遭受损伤之间存在因果关系，且参与度为100%。

繁昌区人民法院一审认为，四被告未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

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在施工过程中均未依法采取防噪措施，故存在噪声污染侵权行为，且该噪声侵权行为导致某生态养殖公司遭受经济损失，因此四被告应当连带承担侵权责任。原告诉请的因施工噪声致伤而低价出售孔雀产生的损失，因证据不足未予支持。一审判决四被告连带赔偿原告经济损失45万元。

一审宣判后，原告某生态养殖公司、被告北京某城建道桥建设公司和安徽某公路桥梁工程公司不服，提起上诉。

四建设单位 被判连带赔偿65万元

芜湖中院二审认为，被告北京某城建道桥建设公司、安徽某公路桥梁工程公司的上诉请求及理由因无事实及法律依据，均不予支持，原告养殖的孔雀因噪声致伤后被低价出售的损失客观存在，结合已经查明的案件事实以及孔雀销售市场行情，酌情认定原告因低价处理孔雀造成的损失

数额为20万元，二审改判四被告连带赔偿原告各项经济损失共计65万元。

法官释法道，建筑施工噪声是指在建筑施工过程中产生的干扰周围生活环境的声音。随着我国城市化进程的快速推进，建筑施工噪声已成为与大气污染、水污染并列的城市公害之一，不仅影响人的身心健康，也破坏了社会环境秩序，成为人民群众高度关注的问题。

《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于2022年6月5日起正式施行，其中专门以“建筑施工噪声污染防治”为一章，对建筑施工噪声源污染治理进行了明确规定。根据规定，排放建筑施工噪声应当符合国家规定的建筑施工场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并要求各建设单位应当切实做好建筑施工噪声污染的各项防治工作。

公开致歉信

杭州冰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祝略才，就侵害商标权及不正当竞争行为，向浙江冰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冰虫公司”)郑重道歉如下：

1.我公司及祝略才，在微信朋友圈以“冰虫”的名义发布宣传信息，上述行为导致消费者对冰虫品牌与我公司产生混淆、误认，在除甲醛业务的实际开展治理过程中使用了“冰



虫”公司的药剂，该行为侵犯了冰虫公司的商标权并构成不正当竞争，影响了冰虫公司信誉。就此给冰虫公司造成的负面影响致歉；

2.我公司对上述事实表示深刻反思，并保证不再实施任何侵犯冰虫公司权益行为，包括但不限于诋毁商誉、侵犯知识产权、不正当竞争等。特此声明。

致歉人：杭州冰蛙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祝略才 2023年9月14日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对浙江开成电缆制造有限公司等2户企业债权资产处置公告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拟对浙江开成电缆制造有限公司等2户企业债权资产进行处置，截至2023年8月20日，该2户债权资产本息总额为47,792.52万元，其中本金为32,423.22万元(利息计算截至2023年8月20日，之后的利息依据借款合同计算，但有法院裁判的则以生效的法院裁判文书内容为准)。截至基准日2023年8月20日前，该2户债权已回收的权利、权益和利益不转让买受人。该2户债权资产中债务人均在浙江省金华市，每户债权的具体情况请投资者登录长城公司对外网站查询(<http://www.gwamcc.com>)或与我分公司有

相关部门接洽查询。

交易方式：合并或单户公开对外转让。

交易对象：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支付能力的法人、组织或自然人，但不属于国家公务员、金融监管机构工作人员、政法干警、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原债务(担保)企业管理层、原债务人(担保人)及关联企业等利益相关方、参与资产处置工作的律师、会计师、评估师等中介机构人员等关联人或者上述关联人参与的非金融机构法人；不属于参与不良债权转让的金融资产管理公司工作人员、债务人(担保人)或者受托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员、管理人

员等有近亲属关系的人员；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或失信被执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属于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等；不属于反恐、反洗钱黑名单人员；不属于其他依据法律法规、司法解释或监管机构的规定不得收购、受让标的债权的主体。

交易条件：一次性付款。

公告发布日期及有效期限：

上述债权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20个工作日内受理对上述债权资产相关处置的征询和异议，以及有关排斥、阻挠征询或异议以及其他干扰资产处置公告活动的举报。

特别提示：以上信息仅供参考，长城公司不对其承担任何法律责任，实际转让以最终竞价公告内容为准。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0571-88935602
联系人：蒋女士 联系电话：0571-87067795
通讯地址：杭州市邮电路23号长城资产大楼5楼
邮政编码：310006
分公司纪检审计部门联系人：石先生 联系电话：0571-87383722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公司
2023年9月14日